



## 專題引言

# 脆弱與交織的困境—— 當代臺灣男性日常的身、心與社會生活現場

陳柏偉 / 專題主編

臺灣男性協會理事長、國立清華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兼任助理教授

## 男加害 / 女受害??

2023 年 5 月底，臺灣的 #MeToo 浪潮正起，從政黨組織內的性騷擾事件開始，一連串受害者自我揭露與爆料相繼出現，大眾才驚覺臺灣雖在性 / 性別暴力防治上不缺制度與法律規定，但在實際執行層面卻問題叢生：我們以為性別平等了，但 #MeToo 讓我們發現還離得遠。

很快地，整個社會在防範性 / 性別暴力有了制度上的共識。行政院在同（2023）年 7 月中旬端出了性平三法的修正草案，休會中的立法院也加開了臨時會，在 7 月底會期結束之前三讀通過了《性別平等教育法》、《性別平等工作法》及《性騷擾防治法》的修正案。

雖然傳統媒體對於 #MeToo 事件的報導主要集中在政治圈及演藝圈，但社群媒體對於性 / 性別暴力事件的關注來到前所未有的熱度，人們開始理解性 / 性別暴力不只關乎性別與性慾，也和權力及社會關係緊密連結；與此同時，雖然曝光的事件也有為數不少男性受害的案例，但由於被揭露的事件受害者大部份是女性，因此性 / 性別暴力論述中「男加害 / 女受害」的刻板印象，在此波討論中不斷被重述與擴大。生理男性在這樣的性別言說中，被強迫背負父權社會性別暴力的原罪，男性 = 父權 = 加害者，男性受害被視為例外。

## 6月旦知識庫

上述性別刻板印象的成因之一來自我們下意識地認為，第一性徵對個人的社會行為有絕對的影響力。在性暴力的相關討論裡，以白話來說就是「生理男性總是掌握權力、暴力並具有掠奪本性的；生理女性則因天生柔弱而易受傷害並被奴役」。但隨著性別研究及社會科學近半世紀以來的發展，性別的社會建構論慢慢影響生理決定論的獨尊地位，成為相關議題討論的基礎之一。同時也因著人們對性傾向、性別認同觀點的改變與經濟產業體制的變遷，當代親密關係、性別分工與家庭關係的樣貌也不再能以僵化的「男強女弱」、「男加害 / 女受害」……等等男 / 女二元對立的框架視之。

2023 年初，我們邀請 6 位男性議題的實務工作者為本次的專題撰稿，討論在不同社會情境中的男性經驗。書寫過程中，正好迎上因 #MeToo 而來討論性 / 性別關係、父權制、有毒男子氣概（toxic masculinity）及性別暴力問題的熱潮。本專題雖不直接與 #MeToo 浪潮相關，但 6 篇文章皆指出一個共同的方向：**當代臺灣社會中男性的脆弱與交織的困境**。一反大部份討論男性困境的論述偏向批判男性因有毒的男子氣概（或稱陽剛特質）而導致各種性別衝突，本專題諸位作者深入男性日常的身、心與社會生活現場，以理解取代指責與矯正，試圖指出僵化的性別刻板印象如何「製造」敵意的性別環境。

### 看見當代臺灣社會男性的脆弱與交織的困境

吳健豪在〈性別平等？男性婚姻暴力受害者的性別困境〉一文，以親密關係中男性受暴個案的經驗故事，向讀者揭露現有的親密關係暴力防治系統中普遍的性別迷思。親暴防治系統中官方使用的「親密關係暴力危險評估表」（TIPVDA），雖已在 2023 年啟用為 2.0 版本，取消異性戀親密關係暴力中「男加害 / 女受害」的性別預設，但在實務現場「男強女弱」、「男性不喜歡負擔子女照顧責任」的性別偏見卻仍是檯面下主導的旋律，男性受暴不被肯認。

廖珮如的〈「陽剛」必然毒性嗎？〉則從 Crenshaw 的多元交織性出發，「使用交織觀點理解造成社會不平等的多重軸線」反思實務現場經驗，提醒讀者「兩性」不是評斷權力關係的唯一標準。她特別指出性別認同偏向陽剛，不一定是異性戀男性。男同志、女同志、異性戀女性及跨性別同志，都有可能認同陽剛特質，且有不同的表現方式。自我認同中的陽剛特質，並不必然對自我與他人有害。文章以實際個案經驗來說明階級、族群、身心狀態、性傾向與性別認同在動態的社會權力過程中的作用。

## 6 月旦知識庫

緊接著是〈偏鄉男性的成長經驗〉。此文是勵馨基金會台東分所於 2022 年策畫的《台東男，難說難說》展覽中，3 位不同族裔原住民男性生命故事的節錄與側寫。作者莊泰富呼應多元交織的觀點，從「男孩哭不哭泣」談不同的族群如何想像、如何展現「什麼是男子氣概」。這些故事再次告訴我們，原生理性別並非決定性別表現的最終因素。

喬色分〈關關男過關關過〉一文，講述了組織全男性自傳式劇場團體的過程。因為社會主流男子氣概要求男孩「不哭」、「不能展露真實情感」、「懂得控制自己情緒」、「對外永遠要表現堅強，不可以示弱」的想像，以致在初期招募成員不易。成團後，因著自傳式劇場敘說與身體展演的療育特性，參與成員在團體內彼此參照「身為男性」及身為獨特個體的生命經驗，並期待透過對外演出與社會對話。

男子氣概是一套社會對於男性應有的德行要求，也是性別意識形態的展現，除了是身體的，也同時是意識上的展演或者禁制（不展演）。徐志雲於〈男人哭吧不是罪〉討論精神失序的性別差異，透過文獻及診間第一手觀察，試著回答「為什麼男性不走進精神科診間？」論證指出男性因不願示弱而在罹病時缺乏病識感，或因「欠缺情感辨識與表達的生活經驗，而在面臨情緒疾病時進退失據」。除了個人因素外，外顯症狀診斷的性別偏誤（比如女性的憂鬱樣貌被視為憂鬱的典型），也有可能讓當事人及醫師忽視男性的心理困境。

最後我們以郭雅真〈運用《少年·漫話》牌卡與青少年工作〉一文作為專題總結。作者以她在青少年情感教育工作十多年的經驗，搭配教案設計了《少年·漫話》這套牌卡，目的是為了回應校園性別平等教育的需求：我們如何與青少年男性談性別權力關係、陽剛文化、情感與親密關係、性的迷思、人際關係與家庭關係的衝突？這些議題並不是硬碟裡的程式碼，按 Enter 即能輸入，按 Delete 就能刪除。面對不樂意聽教師說教，不愛談且不知如何談自己情緒與感受的男性青少年，唯有「用他熟習的語言靠近他、再翻轉他」。投射性牌卡作為體會感受及表達情緒的媒介，在願意同理與聆聽青少年處境的教師帶領下，新一代的男性青少年或許可以長出自己樂意欣賞的自我，擺脫不健康的男子氣概對於自己與他人帶來的不利影響。

## 6月旦知識庫

### 性平運動中不該被忽略的男性經驗

要感謝《性別平等教育季刊》的編輯們，協助我這個不盡責的菜鳥完成此專題的工作。我也要特別感謝呂明綦老師，她認為性別平等教育不該忽略男性的性別經驗，因此邀請我策畫此專題，並在初期協助草擬專題方向。必須說明的是，6位撰稿人除了喬色分導演外，皆是臺灣男性協會理監事會成員。這麼做的理由並非「內舉不避親」，而是在相對缺乏男性經驗的性別平等教材汪洋中，這6篇文章反應了年輕一代性別平等運動工作者的努力。希望這拋磚引玉的專題，能鼓勵更多的基層教師與第一線的實務工作者在男性相關議題上持續努力。畢竟，佔總人口數一半的生理男性不應被視為「需要解決的問題」，性別平等運動需要不同的生理性別、性傾向、性別認同的人們共同參與。



圖 / freepik / freepik